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工作報告

壹、綜合業務

一、本校結合行政與教學研究，97 年度以「尋找典範、展現風華」為名，申請教育部「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共獲教育部補助新台幣 900 萬元。本計畫項目的子計畫及執行單位臚列如後：

- (一) 師資培育增能計畫：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 (二) "永續發展教育"卓越師資培育計畫—參與『聯合國區域專業中心網絡』：環境教育研究所。
- (三) 創意體育教學培育計畫：體育學系。
- (四) 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物理學系與資訊工程學系。
- (五) 能源教育納入師資培育之策進作為：機電科技學系。
- (六) 高中家政科實習輔導教師專業成長計畫：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 (七) 以認知學徒理論為架構，發展師培生部落格式的數位檔案：教育學系。

本計畫內容涵蓋師培職前課程、教育實習、教學方法、數位學習與教學設施及各類科教育等方面，期能兼顧師範教育的理論與實際。本案在相關系所及本處之戮力合作下，由規劃、執行，至成果之彙整，均予嚴謹之管考，並於期限內圓滿完成各項子計畫之執行及結報事宜。

二、本校 98 年度申請教育部「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案，計分「師資培育政策等一般性議題」及「中等學校任教專門科目之分科（領域）教學與課程之精進」兩類規劃，並已依期於 2 月 28 日報部提出申請。

三、因應本校轉型，行政組織部份調整，就業輔導組已於 97 年 8 月 1 日歸併於公關室。然本處為提昇師資生教職競爭能力，並掌握師資生畢業後之流向，經與公關室協商後，將就業輔導組有關師資培育之五項重要業務自 98 年 2 月起移撥本處（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教檢達人講座二項業務由實習輔導組承辦；教師甄選經驗分享、教師甄選考古題蒐集與彙編、實習學生擔任教職概況調查三項業務由地方教育輔導組承辦）。

貳、師資培育課程業務

一、本校 96 學年度師資培育生名額共計 720 名，各師資培育學系均已依本校及各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之規定採 2 階段甄選方式，於 97 年 12 月底前作業完畢。各學系甄定後之全校餘額，本處已按各學院學生數依比例分配，並函請各學院就院內各學系之教學特色及專業考量分配之。各學院餘額甄選作業，亦於 98 年 1 月初辦理完竣。該學年度各學系師資培育生錄取名單，業於 98 年 1 月 10 日公告於本處網頁，並登錄於選課系統，以利學生選課作業及師資培育生資格之管理。

二、為落實優質師資培育，並強化師資培育生職場競爭力，本處業於上次（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提案修訂本校「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並自 97 學年度起入學者適用。本處復於 97.10.21 函請各師資培育學系依本要點修訂各學系甄選作業要點，於 98.1.15 前簽請校長核定後，據以辦理 97 學年度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事宜，期能甄選出適性且意願高之優質學生。

- 三、本處與教學發展中心業於 97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一）及 12 月 30 日（星期二）分別假校本部（綜 202 演講廳）及公館校區（國際會議廳）各舉辦一場「修習師資培育課程說明會」，以增進各學系學生擬於畢業後從事教職者，充分瞭解師資培育課程修習資格之取得及其相關規定，俾利渠等及早因應本校師培生之甄選並於畢業後順利取得教職，該二場說明會參加人數總計 298 人。
- 四、為強化本校師培生與非師培生未來職場專業知能及提升其競爭能力，並整全規劃 99 學年度師資培育數量及師資培育評鑑之及早因應，本處於 97.10.14 函請本校各師資培育學系衡酌學系設置目標、課程規劃及發展特色，經系務會議審議確認其學系之屬性是否仍為師資培育學系。本項調查經各學系填復結果，仍維持其師資培育學系屬性者計有 25 系，擬自 99 學年度起調整為非師資培育學系者有 1 系。擬調整為非師資培育學系者，須提請所屬學院院務會議及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核定。
- 五、根據教育部 96 年度及 97 年度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結果，有關師資素質評鑑項目，多數受評學校之共同缺點為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科目缺乏專任教師，報告中並建議「該等科目應由具該專長之教師任教，並應具備中小學教學經驗，或考慮與中等學校優秀教師協同教學。」本校倘於 100 學年度需接受評鑑，各系相關師資勢將納入評鑑。未來兩學年度中開設之該二科目，敬請各系未雨綢繆，預先安排符合規定之師長授課。
- 六、本校 98 學年度中等學校教育學程甄選，將於 3 月 16 日至 31 日受理學生申請，並於 4 月 25 日辦理甄試，5 月 14 日公告錄取名單，錄取名額計 167 名，另依法增列原住民外加名額最多 12 名。甄選簡章經本校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已於 1 月 23 日上網公告，並函請本校各系所公告周知及協助辦理本項甄選事宜。
- 七、本校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報部審查案，業經審核通過者，計有中等學校物理科、地理科及幼兒保育科；報部審核中者，計有數學科、輔導科及生涯規劃科等任教學科。各學系如有新增或修正科目表者，請確依相關審查規定辦理提報審核作業。
- 八、為因應 95 學年度起入學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學士班僑生及外國學生在學期間修習教育科目，俾利其未來返回僑居地或原籍地從事教育工作之需要，本處特擬訂本校「僑生暨外國學生教育科目修習規定」，提請上次（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審議通過後函報教育部。本案業經教育部 97.10.14 台中（二）字第 0970199922 號函同意備查後公告實施，並已函請各學系公告轉知僑生及外國學生知照。
- 九、為提升學生服務精神，並強化其志工及實踐能力，本處已於日前提案調

整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增列「(分科)教育服務學習」科目，經本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並奉教育部 98.2.10 台中(二)字第 0980019637 號函同意核定後公告實施。

- 十、教育部日前以 98.1.15 台中(二)字第 0980002778 號函知各師資培育大學略以，非師資生在校期間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各校得依學則及相關規定採計學分；前揭學生經甄試通過為師資生後，得申請學分抵免，抵免學分數以教育專業課程應修學分數四分之一為上限，其教育學程修業年限自甄試通過後起算應逾一年以上，另加半年全時之教育實習。
- 十一、本處現有專任教師 3 人，專責本校教育專業課程之教學及研究等事宜。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奉核擬再聘任專任教師 1 人，本組刻正依相關規定辦理初審作業。
- 十二、本組除辦理學生教育學程修習資格之甄選、登錄、續修、移轉、放棄及學分抵免等事宜外，並受理教育學分證明書及任教專門科目認定證明書之申請，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核發之證明書共計 134 件。
- 十三、本(97)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專業課程，除各學系自行開設之分科教材教法及分科教學實習外，其餘必、選修教育科目之開設共計 89 班。

參、實習輔導業務

一、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概況

(一) 大四學生申請教育實習輔導工作

1. 辦理「特約實習學校提供 98 學年度各科實習名額」相關事宜，除函請各校於 97 年 11 月 16 日前至本校「教育實習作業系統」登錄實習名額外，並調查是否開放各生親自洽談實習同意書作業及特殊條件需求等，該項作業已於去年 11 月 25 日辦理完竣。
2. 輔導應屆畢業生辦理 98 學年度教育實習申請，於 97 年 11 月 26 日函請各系所轉知各生至本校「教育實習作業系統」登錄實習資料，及洽談實習同意書等相關作業，該系統開放時間為 97 年 12 月 1 日至 98 年 2 月 28 日止。
3. 為使實習學生明瞭教育實習之權利及各相關規定，於 97 年 11 月 19 日假校本部誠 104 教室舉辦「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職前說明會」，與會對象有第 2 學期實習學生及各系所承辦實習業務助教。

(二)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輔導工作

1. 輔導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學生暨一年制實習教師共計 919 名參與教育實習。
2.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學生成績評量，經本校指導教授與實習學校輔導教師共同評定結果全部及格，並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共計 797 名實習學生(各類組中等學校者 736 名、國民小學者 9 名、幼稚園者 12 名、特教身障組者 40 名)。依師資培育法之規定，實習學生取得各該類組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須報名參加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後，始取得合格教師證書。

3. 本校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實習指導教師計 105 名暨各實習學校遴薦本校擔任「實習輔導教師」計 1690 名之聘書，依其聘期（輔導 1 年或半年）分別製發，已於 97 年 10 月底前寄送。
4. 辦理實習學生返校座談 3 場演講及針對教師檢定考試辦理 2 天 8 個場次之「教檢達人」講座。

（三）公費業務

1. 舊制公費生辦理退還保證金：本處於 97 年 8 月函知 91 年繳交保證金之公費生，依規定來校辦理退還保證金手續，然逾期尚未辦理退費者共計 5 位，將依規定逕將所繳保證金共計新台幣 816,503 元整抵充公費繳交國庫。
2. 公費追償：97 年度已依法追償並辦妥賠償公費者共計 4 位，償還公費金額共計 726,339 元，並已報繳國庫。

（四）獎勵及表揚：

1. 97 年度教育部辦理「教育實習績優獎」活動，本校設計研究所實習學生黃昱幃獲得教育實習（學生）楷模獎第一名，國文學系許幸慈獲得教育實習（學生）楷模獎第四名，本校特約實習學校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輔導教師謝宜蓉老師獲得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
2. 本校學生實習期間因「關懷弱勢族群」表現優良，獲實習學校舉薦者 71 名，將發給獎狀並將其義行列入本校「杏壇實習芬芳錄」公布於網頁以茲鼓勵。

（五）出版品、經費補助及其他

1. 97 學年度「教育實習手冊」及「實習輔導妙錦囊」光碟於 97 年 12 月發行。發行對象為：1. 欲參加下學年教育實習之師資生（本校大學部及研究所）2. 大四、大五實習指導教師及各系所主任、承辦實習業務老師 3. 各特約實習學校及輔導教師。
2. 本校補助特約實習學校，以每位實習學生新台幣 2,500 元計算之回饋金，97 會計年度撥款作業已辦理完畢，實習學生數 822 人，補助經費共計新台幣 2,055,000 元。
3. 本校 97 年度教育部補助各師資培育大學辦理落實教育實習輔導成果報告及辦理情形等業於 97 年 12 月報部備查。
4. 辦理合格教師任教其他類科或學科領域教師證書（加科登記）共計 958 件。

二、97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一）大四學生教育實習分發作業

1.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學生計分發 45 名參與教育實習。
2. 輔導畢業生參加 98 學年度教育實習，實習學生（教師）分發名冊預計於 5 月中分別函送本校各系所及特約實習學校，並寄發各生實習報到函，俾便辦理報到暨實習相關事宜。
3. 98 學年度預計有 30 位學生因特殊原因申請至非簽約學校實習，本處將陸續與各校辦理簽約事宜。

(二)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輔導工作

1. 本 (98)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於 2 月 3 日至 2 月 12 日網路報名，3 月 29 日考試，4 月 30 日放榜，通過教檢者需由各師培學校造冊向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申辦合格教師證，預定於 5 月 31 日前核發教師證書。相關資料可詳教檢網站 <http://tft.tcte.edu.tw/>，本校首頁與該網站已作連結。
2. 為辦理本校 97 學年度實習教師 (實習一年者) 複檢作業，本處將函請實習學校及本校實習指導教師於 5 月 20 日前評定成績，俾利實習輔導組登錄成績作業系統，並於 6 月初分批造冊申報合格教師證書。如依正常作業程序辦理，合格教師證書最快將於 7 月初即可領取。
3. 為加強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各系所實習指導教師前往特約實習學校巡迴輔導後，應填列「教育實習輔導紀錄」，以備教育部評鑑及審計部審查之需。

(三) 辦理公費合格教師分發事宜，計有數學系 2 名，音樂系 1 名，預計於 7 月完成分發。

(四) 本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集中試教期間，仍依往例以每名學生 250 元計算，補助特約實習學校行政支援費、教材、教具費及指導費，相關作業規定已於 1 月中發函通知各系所及各教學實習指導教師。

(五) 為提昇教育實習輔導品質，本處辦理「實習教師 (學生) 實習心得寫作金筆獎」及「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計畫金球獎」活動；相關辦法及推薦表已於 1 月 5 日函送各系所指導教授及各特約實習學校，並於 3 月 27 日截止報名。

(六) 為延續本校師資培育之優良傳統及競爭力，並強化教育實習三聯關係，本處於 97 年 10 月至 98 年 12 月辦理本校與特約實習學校「數位學習資源計畫」。該計畫將以錄製光碟方式，讓實習學生及特約實習學校了解本校師資培育的歷程，並讓實習學生了解未來前往特約實習學校實習應如何學習與自處。內容分成三部份，即 (1) PDS 學校各科優良輔導教師的教學示範；(2) 特約實習學校實習輔導作法；(3) 本校師資生的養成。光碟錄製完成後，將透過網路提供實習學生、特約實習學校、輔導老師作為教育實習之典範學習。

(七) 因第 2 學期各系實習學生人數銳減，有關辦理返校座談講座，本處實習組將另行對各系發出問卷調查，並據以提出因應措施。

肆、地方教育輔導業務

一、97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概況

(一) 出版《中等教育》季刊

本學期已分別於 97 年 9 月 30 日出版 59 卷第 3 期「高中職課程改革」專號，97 年 12 月 31 日出版 59 卷第 4 期「學習社群」專號。

(二) 辦理「《中等教育》季刊 60 週年座談茶會」

於 97 年 11 月 19 日上午辦理「《中等教育》季刊 60 週年～歡迎副總編

輯回娘家座談茶會」，邀請本刊歷任副總編輯(承辦單位組長)回娘家，以座談茶會方式，集思廣益，提供本刊未來發展方向、徵稿類型、行銷改進、主題規劃等相關建議及期許。

(三) 發行「Change」電子報

於每月 5 日發行「Change」電子報，整合提供本處各組業務相關訊息、教育相關法令規定、教育動態與新知、好書閱讀、活動報導、校園即時訊息、各類知識情報及業務 Q&A 等。

(四) 辦理「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

本活動於 97 年 11 月 15 日假本校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舉行，除邀請專家學者與教育行政單位主管專題演講與綜合座談外，並針對地方教育行政機關之職能、中央與地方教育行政機關之關係、大專校院與國民中小學之多元合作形式、學校與在地社區之關係、國民中小學之經營與發展等相關議題，分場次發表計 24 篇論文。本活動參加人數計約 161 人。

(五) 辦理「教育紀錄片停看聽想座談會」

於 97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14:00-17:00 假本校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辦理「250 公里」教育紀錄片觀賞，邀請本片導演、製作人兼主角石牌國中林連鎧老師、文化大學教育學系高強華教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教系李乙明教授、桃園縣立石門國中韓清菊校長、臺北縣立介壽國小余政賢老師等，就影片內容與主題等進行對話與討論。本紀錄片溫馨感人，深具教育啟迪意涵，參加人數計約 100 人。

(六) 辦理《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草案)》北區公聽會

教育部為了解各界對《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草案)》內涵之意見，於本(98)年 1 月 19 日至 21 日分區辦理中、南、北區 3 場公聽會。北區場次由本處承辦，於 98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假本校教育學院大樓 202 國際會議廳舉行，邀請各縣(市)政府、師資培育大學、公私立中小學(幼稚園)、校長團體、教師團體、家長會團體及教育改革團體等代表與會，會中除由教育部代表簡報本方案(草案)擬定過程與內容外，並進行意見交流與回應，俾期蒐集基層教育行政與教學人員意見，作為教育部修訂本方案之參考，讓該方案更臻周延。

二、97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一) 出版《中等教育季刊》第 60 卷

創刊於 1949 年的《中等教育》，是臺灣教育界歷史最悠久的刊物，為發揮《中等教育》季刊的影響力，將著眼穩固學術品質兼重實務分享之轉型，以戮力灌溉中等教育對話平台。本(60)卷第 1 至 4 期專題為：「少子化對高中教育之衝擊」、「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師資培育制度之改革」及「融合教育」。敬請本校師生踴躍賜稿與支持，徵稿辦法請參閱本處網頁(網址：

<http://tecs.ntnu.edu.tw/ntnutecs/tw/pageContent.php?id=196&tab=2>)。本學期出版日程如下：

| 卷期 | 專號名稱 | 出版日期 |
|-------------|-------------|---------------|
| 第 60 卷第 1 期 | 少子化對高中教育之衝擊 | 98 年 3 月 31 日 |
| 第 60 卷第 2 期 | 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 98 年 6 月 30 日 |

(二) 出版《地方教育發展研究》論文專集

配合本處於 97 年 11 月 15 日辦理之「地方教育發展學術研討會」，與高等教育出版社共同籌畫出版研討會論文專集《地方教育發展研究》，並預定於 98 年 3 月底出版。

(三) 辦理「中等學校師資行動研究增能研習」

為協助中等學校教師透過行動研究所強調的「在研究中採取改革行動，在行動中實施研究」的研究取向，經由反思與行動，增進教學實踐能力，厚植研究能量，改善教學品質。預定於 98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假本校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辦理「中等學校師資行動研究增能研習」，邀請學者專家進行二場「行動研究」專題演講，一場實例解析，並邀請二所中等學校教師行動研究獲獎團隊作經驗分享，俾提升教師實施行動研究知能，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四) 辦理「教育影片評析」

預訂於 98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辦理優良教育影片或教育紀錄片觀賞，邀請學者專家、國民中小學教師、學生家長、關心教育之社會人士、影片或紀錄片之製作人或導演等，就影片內容與主題進行對話與討論，期能藉此促進學校教育工作者與社會大眾對教育之反省思考，落實教育理念，健全教育發展。

(五) 協辦「教育治理典範的對話」國際學術研討會

臺灣過去十多年來的教育改革，正見證了教育治理典範轉移的影響，為探討這些改革典範的教育影響與效果為何，本處預定於 98 年 7 月 6～7 日（星期一/二）與本校教育學系、臺灣地方教育發展學會，假本校教育學院大樓 202 國際會議廳合辦「教育治理典範的對話」國際學術研討會，研討重點包括教育行政治理典範的對話與反省、師資培育、專業發展、與素質保證典範的對話與反省、學校治理典範的對話與反省等三個主題。

(六) 實施「98 年度實習學生（教師）擔任教職概況調查」

為掌握本校每年實習學生（教師）完成教育實習後應徵教職與進路狀況，預定於 98 年 7 至 9 月實施「98 年度實習學生（教師）擔任教職概況調查」，並於 98 年 10 月中旬完成統計結果報告，分送各學院、各系所、進修推廣學院、各系所教學實習、教育實習指導教師與教務處、公關室就業輔導組等相關單位參考。

(七) 蒐集彙編教師甄選考古題

為協助本校師培生、實習學生（教師）、畢業校友蒐集教師甄選考試資訊，提升教職競爭力，預定於 98 年 6 月至 10 月蒐集彙編 98 年度各縣市、各校之教師甄選考古題，並於 98 年 12 月上網公告，提供本校同學與畢業校友索取。

(八) 舉辦「教師甄選經驗分享專文徵稿」活動

預定於 98 年 8 月至 10 月辦理「教師甄選經驗分享專文徵稿」活動，期由經驗之傳承，增進本校學生與校友教職應徵知能與競爭能力。